（上接B069版）

权，维护中小投资者利益，公司就本次非公开发行事宜对回期回报摊薄的影响进行了分析并提出了具体的填补回报措施，相关主体对公司填补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做出了承诺，具体情况如下：

（一）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承诺

1、自蒙娜丽莎本次非公开发行定价基准日前六个月至本承诺函出具之日，本人不存在减持蒙娜丽莎股份的情形；

2、自本承诺函出具之日至本次非公开发行完成后六个月内，本人承诺将不减持所持蒙娜丽莎股份，亦不存在任何减持蒙娜丽莎股份的计划；

3、如有违反上述承诺，本人承诺因减持股票所得收益将全部归蒙娜丽莎所有，并依法承担由此产生的全部法律责任；

4、不越权干预公司经营管理活动，不侵占公司利益；

5、在本承诺出具日后，如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等证券监管机构就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作出另行规定或提出其他要求的，届时将按照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

6、切实履行公司制定的有关填补回报措施以及承诺人对此作出的任何有关填补回报措施的承诺，若承诺人违反该等承诺并给公司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承诺人愿依法承担对公司或投资者的补偿责任。

7、作为填补回报措施相关责任主体之一，若违反上述承诺或拒不履行上述承诺，承诺人同意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等证券监管机构按照其制定或发布的有关规定、规则，对承诺人作出相关处罚或采取相关管理措施。

（二）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承诺

1、承诺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

2、承诺对本人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

3、承诺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本人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

4、承诺由董事会或提名与薪酬考核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被摊薄回期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5、公司未来若实施股权激励计划，则承诺公司拟公布的股权激励的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被摊薄回期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6、本承诺出具日至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完毕前，若中国证监会作出关于填补回报措施及相关人员承诺的其他新的监管规定，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中国证监会的该等新的监管规定时，承诺人承诺届时将按照中国证监会的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

7、承诺切实履行公司制定的有关填补被摊薄回期回报的措施以及承诺人作出的相关承诺，若承诺人违反该等承诺并给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承诺人愿意依法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

七、关于本次发行摊薄回期回报的填补措施及承诺事项的审议程序

公司对本次发行摊薄回期回报对公司主要财务指标的影响、填补回期回报措施及相关承诺主体的承诺等事项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蒙娜丽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5月6日

证券代码：002918　证券简称：蒙娜丽莎　公告编号：2020-034

蒙娜丽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不存在直接或通过利益相关方向参与认购的投资者提供财务资助或补偿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蒙娜丽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5月5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的相关议案，现就本次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公司不存在直接或通过利益相关方向参与认购的投资者提供财务资助或补偿事宜承诺如下：

本公司不存在向发行对象作出保底保收益或变相保底保收益承诺的情形；不存在直接或通过利益相关方向参与认购的投资者提供财务资助或补偿的情形。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萧华、霍荣铨、邓啟棠、张旗康及其共同控制的佛山市美尔奇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已承诺：不存在向发行对象作出保底保收益或变相保底保收益承诺的情形；不存在直接或通过利益相关方向参与认购的投资者提供财务资助或补偿的情形。

特此公告。

蒙娜丽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5月6日

证券代码：002918　证券简称：蒙娜丽莎　公告编号：2020-035

蒙娜丽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最近五年不存在被证券监管部门和交易所采取监管措施或处罚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蒙娜丽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自上市以来，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和要求规范运作，并在相关监管部门的监督和指导下，不断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建立健全公司内部管理及控制制度，提高公司治理水平，促进公司持续规范发展。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要求，公司对最近五年是否被证券监管部门和交易所采取监管措施或处罚的情况进行了自查，自查结果如下：

一、公司最近五年被证券监管部门和交易所处罚的情况

公司最近五年不存在被证券监管部门和交易所处罚的情况。

二、公司最近五年被证券监管部门和交易所采取监管措施的情况

公司最近五年不存在被证券监管部门和交易所采取监管措施的情况。

特此公告。

蒙娜丽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5月6日

证券代码：002918　证券简称：蒙娜丽莎　公告编号：2020-036

蒙娜丽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披露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权益变动基于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不触及要约收购。

2、本次权益变动未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更。

3、本次交易尚需取得公司股东大会批准以及中国证监会核准。

一、本次权益变动的基本情况

蒙娜丽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蒙娜丽莎”或“公司”）于2020年5月5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等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5月6日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0-028）等公告。

本次非公开发行的发行对象为深圳市碧桂园创新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碧桂园创投”）、萧华、霍荣铨、邓啟棠、张旗康共5名符合中国证监会规定的投资者。本次发行对象中碧桂园创投为公司引入的战略投资者；本次发行对象萧华、霍荣铨、邓啟棠、张旗康为公司共同实际控制人，分别持有公司31.56%、14.46%、9.86%和9.86%的股份，为公司关联方。公司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559,998,848.97元（含本数），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价格为18.43元/股，发行股票数量不超过30,385,179股（含本数）。本次权益变动前，碧桂园创投未持有公司股份，本次权益变动完成后，碧桂园创投将持有公司6.22%的股份。

本次交易前，公司的总股本为405,896,775股，本次交易完成后，公司总股本将增至436,281,954股，公司的股权结构变化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	本次非公开发行前		本次非公开发行后		权益变动比例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1	萧华	128,097,720	31.56%	129,660,360	29.72%	-1.84%
2	霍荣铨	58,711,455	14.46%	59,427,665	13.62%	-0.84%
3	邓啟棠	40,030,538	9.86%	40,518,863	9.29%	-0.57%
4	张旗康	40,030,538	9.86%	40,518,863	9.29%	-0.57%
5	碧桂园创投	0	0	27,129,679	6.22%	6.22%
6	其他股东	139,026,525.00	34.25%	139,026,525	31.87%	-2.38%

注：1、上述股东的持股数量、持股比例包括直接持股和间接持股部分；2、上述合计数与各分项值直接相加之和在尾数上可能略有差异，这些差异是由于四舍五入造成的。

二、本次权益变动未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更

本次交易前，萧华直接和间接持有公司31.56%的股权，为本公司董事长；霍荣铨直接和间接持有公司14.46%的股权，为本公司副董事长；邓啟棠直接和间接持有公司9.86%的股权，为本公司董事、副总裁；张旗康直接和间接持有公司9.86%的股权，为本公司董事、董事会秘书，四人合计持有公司65.75%的股权，共同为本公司实际控制人。

本次交易后，萧华、霍荣铨、邓啟棠、张旗康直接和间接合计持有公司61.92%股权，仍然为公司共同实际控制人。本次交易未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发生变更。

三、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深圳市碧桂园创新投资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前湾一路1号A栋201室(入驻深圳市前海商务秘书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余菁菁

注册资本：50,000万元人民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MA5FMUBW3H

公司性质：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经营期限：2019年06月05日至无固定期限

经营范围：投资咨询；企业管理咨询；企业管理；项目投资；企业管理策划；创业投资业务；为创业企业提供创业管理服务业务；投资兴办实业（具体项目另行申报）；经济贸易咨询；财务咨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四、所涉及后续事项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本次公司权益变动相关信息披露义务人将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5月6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本次非公开发行尚需取得公司股东大会批准及中国证监会的核准，本次非公开发行能否取得上述批准及取得上述批准时间存在不确定性。

五、备查文件

1、蒙娜丽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

2、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特此公告！

蒙娜丽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5月6日

证券代码：002918　证券简称：蒙娜丽莎　公告编号：2020-037

蒙娜丽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增加2019年度股东大会临时提案暨召开2019年度股东大会补充通知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蒙娜丽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4月23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19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定于2020年5月15日以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2019年度股东大会。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4月25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刊载的《关于召开2019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0-022）。

2020年5月5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0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等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2020年5月5日，公司实际控制人及一致行动人萧华、霍荣铨、邓啟棠、张旗康从提高决策效率的角度考虑，向董事会提交了《关于提请增加2019年度股东大会临时提案的函》，提议将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公司2020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等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的相关议案以临时提案的方式提交公司2019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并表决。

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3%以上股份的股东，可以在股东大会召开10日前提出临时提案并书面提交召集人。经董事会核查，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实际控制人萧华、霍荣铨、邓啟棠、张旗康为一致行动人，合计直接持有公司股份26,058.45万股，占公司总股本64.20%。公司董事会认为：上述提案人的提案资格符合有关规定，临时提案内容属于股东大会职权范围，提案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董事会同意将上述临时提案提交公司2019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因上述临时提案的增加，公司2019年度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有所变动，此外，原通知中的提案编码等部分内容表述有误，具体详见公司于2020年5月6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召开2019年度股东大会通知的更正公告》（公告编号：2020-027）。除上述变动外，公司2019年度股东大会会议时间、地点、股权登记日、原议案等其他事项保持不变。现将召开公司2019年度股东大会的具体事项补充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19年度股东大会

2、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公司2020年4月23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19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本次股东大会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4、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0年5月15日（星期五）下午14:00

（2）网络投票时间：

①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20年5月15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

②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开始时间为2020年5月15日上午9:15至下午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5、会议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1）现场表决：股东本人出席现场会议或者通过授权委托方式委托他人出席现场会议；

（2）网络投票：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上述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同一表决权只能选择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其中的一种方式。网络投票包含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和互联网系统两种投票方式，同一表决权只能选择其中一种方式进行投票。重复投票的，表决结果以第一次有效投票表决为准。

6、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0年5月11日（星期一）

7、会议出席对象：

（1）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或其代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为2020年5月11日，于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不能出席会议的股东，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见附件1），该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4）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人员。

8、现场会议地点：

佛山市南海区西樵镇太平工业区公司办公楼二楼雅典学院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事项属于公司股东大会职权范围，不违反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并经公司董事会或监事会审议通过。本次会议审议以下事项：

序号	议案名称
1.00	《关于2019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00	《关于2019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3.00	《关于2019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4.00	《关于2019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5.00	《关于2019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6.00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7.00	《关于公司董事2020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7.01	《关于公司董事长萧华先生2020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7.02	《关于公司副董事长霍荣铨先生2020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7.03	《关于公司董事、副总裁邓啟棠先生2020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7.04	《关于公司董事、董事会秘书张旗康先生2020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7.05	《关于公司董事、总裁萧礼标先生2020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7.06	《关于公司董事陈峰先生2020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7.07	《关于公司独立董事2020年度津贴的议案》
8.00	《关于公司监事2020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8.01	《关于公司监事会主席周亚超先生2020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8.02	《关于公司监事黄淑莲女士2020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8.03	《关于公司职工监事陈炳尧先生2020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9.00	《关于增加2020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10.00	《关于开展资产池业务的议案》
11.00	《关于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股票条件的议案》
12.00	《关于公司2020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
12.01	发行股票的种类和面值
12.02	发行方式及发行时间
12.03	定价基准日、发行价格及定价原则
12.04	发行数量和募集资金数额
12.05	发行对象和认购方式
12.06	限售期
12.07	募集资金用途
12.08	本次非公开发行前的滚存利润安排
12.09	本次非公开发行决议的有效期限
12.10	上市地点
13.00	《关于（公司2020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的议案》
14.00	《关于引进深圳市碧桂园创新投资有限公司为战略投资者的议案》
15.00	《关于公司与深圳市碧桂园创新投资有限公司签署附条件生效的（战略合作暨股份认购协议）的议案》
16.00	《关于公司与萧华、霍荣铨、邓啟棠、张旗康签署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协议）的议案》
17.00	《关于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涉及关联交易的议案》
18.00	《关于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运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19.00	《公司关于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及采取填补措施的议案》
20.00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关于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出具相关承诺的议案》
21.00	《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22.00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宜的议案》
23.00	《蒙娜丽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未来三年（2020-2022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

上述议案1.00-10.00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4月25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刊载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议案11.00-23.00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5月6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刊载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公司独立董事程银春先生、陈环先生、吴建青先生将在本次股东大会上作述职报告。

议案7.00、议案8.00、议案12.00需逐项表决。议案7.00、议案12.00-17.00 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股东需回避表决。议案11.00-23.00为特别决议，须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有关规定，上述议案涉及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公司将对中小投资者表决单独计票，单独计票结果将及时公开披露（中小投资者是指除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

三、提案编码

本次股东大会提案编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提案	√
1.00	《关于2019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2.00	《关于2019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3.00	《关于2019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
4.00	《关于2019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5.00	《关于2019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
6.00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
7.00	《关于公司董事2020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
7.01	《关于公司董事长萧华先生2020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
7.02	《关于公司副董事长霍荣铨先生2020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
7.03	《关于公司董事、副总裁邓啟棠先生2020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
7.04	《关于公司董事、董事会秘书张旗康先生2020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
7.05	《关于公司董事、总裁萧礼标先生2020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
7.06	《关于公司董事陈峰先生2020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
7.07	《关于公司独立董事2020年度津贴的议案》	√
8.00	《关于公司监事2020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
8.01	《关于公司监事会主席周亚超先生2020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
8.02	《关于公司监事黄淑莲女士2020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
8.03	《关于公司职工监事陈炳尧先生2020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
9.00	《关于增加2020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
10.00	《关于开展资产池业务的议案》	√
11.00	《关于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股票条件的议案》	√
12.00	《关于公司2020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	√
12.01	发行股票的种类和面值	√
12.02	发行方式及发行时间	√
12.03	定价基准日、发行价格及定价原则	√
12.04	发行数量和募集资金数额	√
12.05	发行对象和认购方式	√
12.06	限售期	√
12.07	募集资金用途	√
12.08	本次非公开发行前的滚存利润安排	√
12.09	本次非公开发行决议的有效期限	√
12.10	上市地点	√
13.00	《关于（公司2020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的议案》	√
14.00	《关于引进深圳市碧桂园创新投资有限公司为战略投资者的议案》	√
15.00	《关于公司与深圳市碧桂园创新投资有限公司签署附条件生效的（战略合作暨股份认购协议）的议案》	√
16.00	《关于公司与萧华、霍荣铨、邓啟棠、张旗康签署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协议）的议案》	√
17.00	《关于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涉及关联交易的议案》	√
18.00	《关于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运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
19.00	《公司关于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及采取填补措施的议案》	√
20.00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关于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出具相关承诺的议案》	√
21.00	《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
22.00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宜的议案》	√
23.00	《蒙娜丽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未来三年（2020-2022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	√

四、会议登记事项

1、出席登记方式：（1）符合出席条件的个人股东，需持本人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股票账户卡；委托代理他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有效身份证件、股东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股票账户卡。（2）符合出席条件的法人股东，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能证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股票账户卡；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加盖委托人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委托人股票账户卡。（3）上述登记材料均需提供复印件一份，个人材料复印件须由个人签字，法人股东登记材料复印件须加盖公司公章。拟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应将上述材料及股东大会参会股东登记表（见附件2）以专人送达、信函或传真方式送达本公司。

2、登记时间：（1）现场登记时间：2020年5月14日（星期四）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2）采取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的，须在2020年5月14日下午15:00之前送达或者传真至本公司证券部，信函上注明“2019年度股东大会”字样。

3、登记地点：

佛山市南海区西樵镇太平工业区公司办公楼二楼雅典学院会议室

4、现场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罗敏志

电话：0757-81896639　　传真：0757-81896639

5、本次会议不接受电话登记，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和股东代理人请务必于会前半小时到现场办理签到登记手续，并携带相关证件原件，以便签到入场。

五、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网址为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3。

六、其他事项

1、预计本次现场会议会期不超过一日，出席人员的食宿、交通费及其他有关费用自理。

2、网络投票期间，如投票系统遇重大突发事件的影响，则本次股东大会的进程按当日通知进行。

七、备查文件

1、蒙娜丽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

2、蒙娜丽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3、蒙娜丽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

4、蒙娜丽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附件1：授权委托书

附件2：股东大会参会股东登记表

附件3：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特此公告。

蒙娜丽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5月6日

附件1

蒙娜丽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度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公司/本人出席蒙娜丽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度股东大会，并代表本公司/本人对会议审议的各项议案按照本授权委托书的指示以投票方式代为行使表决权，并代为签署本次股东大会需要签署的相关文件。

本公司/本人对本次股东大会议案的表决意见如下：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表决意见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总提案	√			
1.00	《关于2019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2.00	《关于2019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3.00	《关于2019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			
4.00	《关于2019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5.00	《关于2019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			
6.00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			
7.00	《关于公司董事2020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			
7.01	《关于公司董事长萧华先生2020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			
7.02	《关于公司副董事长霍荣铨先生2020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			
7.03	《关于公司董事、副总裁邓啟棠先生2020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			
7.04	《关于公司董事、董事会秘书张旗康先生2020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			
7.05	《关于公司董事、总裁萧礼标先生2020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			
7.06	《关于公司董事陈峰先生2020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			
7.07	《关于公司独立董事2020年度津贴的议案》	√			
8.00	《关于公司监事2020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			
8.01	《关于公司监事会主席周亚超先生2020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			
8.02	《关于公司监事黄淑莲女士2020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			
8.03	《关于公司职工监事陈炳尧先生2020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			
9.00	《关于增加2020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			
10.00	《关于开展资产池业务的议案》	√			
11.00	《关于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股票条件的议案》	√			
12.00	《关于公司2020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	√			
12.01	发行股票的种类和面值	√			
12.02	发行方式及发行时间	√			
12.03	定价基准日、发行价格及定价原则	√			
12.04	发行数量和募集资金数额	√			
12.05	发行对象和认购方式	√			
12.06	限售期	√			
12.07	募集资金用途	√			
12.08	本次非公开发行前的滚存利润安排	√			
12.09	本次非公开发行决议的有效期限	√			
12.10	上市地点	√			
13.00	《关于（公司2020年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的议案》	√			
14.00	《关于引进深圳市碧桂园创新投资有限公司为战略投资者的议案》	√			
15.00	《关于公司与深圳市碧桂园创新投资有限公司签署附条件生效的（战略合作暨股份认购协议）的议案》	√			
16.00	《关于公司与萧华、霍荣铨、邓啟棠、张旗康签署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协议）的议案》	√			
17.00	《关于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涉及关联交易的议案》	√			
18.00	《关于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运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			
19.00	《公司关于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及采取填补措施的议案》	√			
20.00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关于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出具相关承诺的议案》	√			
21.00	《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			
22.00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宜的议案》	√			
23.00	《蒙娜丽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未来三年（2020-2022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	√			

委托人签名（或盖章）：_____

委托人营业执照/身份证号码：_____

委托人持股数量：_____

受托人签名：_____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_____

委托日期：_____

委托期限：_____

附注：

1、本授权委托的有效期：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

2、授权范围应分别对列入股东大会议程的每一审议事项投同意、反对或弃权票进行指示，如欲投票同意提案，请在“同意”栏内相应地方填上“√”；如欲投票反对提案，请在“反对”栏内相应地方填上“√”；如欲投票弃权提案，请在“弃权”栏内相应地方填上“√”。如果股东不作具体指示的，股东代理人以按自己的意思表决；

3、委托人为单位时需加盖单位公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委托人为自然人时由委托人签字。

附件2

蒙娜丽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度股东大会参会股东登记表

个人股东姓名/法人股东名称			
股东联系地址			
身份证号码/营业执照号码			
持股数量		股东账号	
出席会议人员姓名		是否委托	
代理人姓名		代理人身份证件号码	
股东电话		代理人电话	
股东签字（法人股东盖章）：			

附件3

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普通股的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投票代码为“362918”，投票简称为“蒙娜投票”。

2、填报表决意见：本次会议全部议案均为非累积投票议案，填报表决意见为：同意、反对、弃权。

3、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议案外的其他所有议案表达相同意见。在股东对同一议案出现总议案与分议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分议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分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议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分议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0年5月15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0年5月15日上午9:15至下午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股票简称：山鹰纸业　股票代码：600567　公告编号：临2020-063

债券简称：山鹰转债　债券代码：110047

债券简称：鹰19转债　债券代码：110063

山鹰国际控股股份公司关于高级管理人员辞职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山鹰国际控股股份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近日收到公司副总裁熊辉先生的书面辞职申请。因个人原因，熊辉先生申请辞去公司副总裁职务。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熊辉先生的辞职申请自送达公司董事会时生效。熊辉先生辞职后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其辞职不会影响公司的生产经营正常运作。

公司董事会对熊辉先生在任职期间为公司发展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特此公告。

山鹰国际控股股份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五月六日

股票简称：山鹰纸业　股票代码：600567

债券简称：山鹰转债　债券代码：110047

债券简称：鹰19转债　债券代码：110063

山鹰国际控股股份公司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编号：2020-03

投资者关系活动类别	■特定对象调研□分析师会议 □媒体采访□业绩说明会 □新闻发布会□路演活动 □现场参观■电话会议
参与单位名称及人员姓名	长江证券邸鹏；东吴证券史凡可、马莉；申万证券张程森；华泰证券王帅、龚劬、周鑫；海通证券赵洋；广发证券陆逸；中信证券谢达、汪达；华西证券戴志孝；中泰证券徐熙；农行证券顾恺；国盛证券黄莎；中央公司龚晴；开源证券吕明；天风证券刘佳琪；中集集团公司陈旭；集信资本薛长辰；浙商基金韩佳玮；中欧基金陈翔；英大保险徐文杰；银华基金苏得楠；易方达基金申博；拾贝投资陈强强；瑞理投资高翔；九泰基金黄鹏、余然；合晟资管苏李丹；国信证券自营窦耀；高盛王欢；泛海集团外勤；东证资管谢成；狮厚动量资本顾圣英；康曼德资本金凯；国寿安保基金张志雄；东兴基金曹正明；东方证券杨峰、王树明；爱建证券张笑林等（以上排名不分先后）。
时间	2020年4月30日15:30-19:00
地点	上海市杨浦区安浦路646号浙江国际导楼
上市公司接待人员姓名	1、董事长兼总裁吴明武 2、董事兼副总裁孙晓民 3、副总裁兼财务负责人石春茂 4、副总裁兼董事会秘书吴星宇
投资者关系活动主要内容介绍	一、公司概况介绍环节： 公司于4月30日披露了2019年年报和2020年一季报。受中美贸易摩擦，行业周期波动影响，公司2019年实现营业收入232.41亿元，归母净利润13.62亿元，毛利率及盈利水平同比下降。 2020年一季度受新冠疫情影响，公司实现营业收入38.36亿元，归母净利润2.31亿元，折耗同比下降30%。 公司立足于本身核心竞争力：生产运营管理能力、通过互联网的数字化技术，将山鹰自身积累的全方位专业资源与多年行业深度理解向行业开放。 公司打造的云印产业互联网平台集成“数字创造价值，科技赋能纸业”的理念，通过数字化产品的“单”提效，多“协作”深度服务合作企业，构建行业联盟生态。 二、会议问答环节： 1、云印产业互联网的逻辑清晰，请公司介绍一下公司的产业互联网方面的人才储备情况，短期和长期来看，云印变现的模式是怎样的？战略发展规划是怎样的？ 云印产业互联网